

苏州华尔美特装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16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黎民北路东侧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桂军先生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8,524,333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6.21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、 议案内容

本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的《苏州华尔美特装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及《苏州华尔美特装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》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8,524,33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8-014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8,524,33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8年4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8-014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8,524,33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8年4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8-014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8,524,33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8年4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8-014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8,524,33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8年4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8-014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8,524,33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**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
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8年4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8-014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8,524,33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**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贷款额度预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
权董事会，并同意董事会可转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贷款
相关事宜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8年4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8-014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8,524,33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本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的《苏州华尔美特装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8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667,83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审议内容与公司股东桂军、朱建平、余朝晖、王成、陈卫、杜景阳、王文玉具有关联关系，根据《苏州华尔美特装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苏州华尔美特装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由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对议案进行审议表决。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非关联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2 名，代表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股份 2,667,833 股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本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的《2017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8,524,33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郑磊 徐园园

结论性意见：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、出席及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议案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现行有效之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议案、所做出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苏州华尔美特装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华尔美特装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苏州华尔美特装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5月17日